

未有科技局前的日子

十月十七日，特首梁振英宣布擱置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當中包括本來建議中的科技及通訊局，實在令資訊科技、通訊及廣播業界非常失望。

自從前任特首曾蔭權於二零零七年把「科技」從政策局除名後，科技界失去的不只是專重和面子，實際上現時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作的確太過繁重，在過去這幾年對科技產業發展和立法相關工作都無暇兼顧。如果有科技局，我們相信該局局長將更能推動跨政策局的產業政策制定及工作執行。

爭取成立科技局，也不是只為業界自身利益。事實上，自從金融風暴之後，香港社會亦曾經短暫談論如何多元化發展經濟，連溫家寶總理數年前也按捺不住，面授前特首曾蔭權，指香港應該發展高科技產業，但港府竟然仍然無動於衷。

可惜，在選舉時英明神武，令香港人以為他能代表改變的梁振英，現在卻變得畏首畏尾，大概他擔心「硬推」政府架構重組，會招來另一輪的「拉布戰」，結果特首只顯得不敢面對任何政治風險。退一步說，如果今天不推，是擔憂社會未有共識，為什麼政府只擱置建議，而不立即開展諮詢，尋求共識？是不是梁振英只會硬推，不齒與市民和議員討論，真的推不成的話，就寧願收回？

創造優質科技就業為先

無論如何，科技局短期內不會成立，恐怕已成既成事實。我們可以怎麼辦？

香港資訊科技界面對的問題，很大程度上是因為政策缺乏規劃，引致市場發展限制重重。發展科技產業的元素，最重要是人才，可惜，我們業界面對的最嚴重問題和困難，正是人才的錯配：科技學科入學的质量欠佳，令大小企業都面對「請人難，留人更難」。香港雖然有世界級的大學，我們的電子工程、電腦系的尖子，不少直接被外國公司請去矽谷、北京等地做科研，本地卻無用武之地。

過去在香港的科技業界，可能因為面對產業不受重視的

限制，令當中不少企業都把目光集中北望中國，夢想這個龐大的市場可以帶來無限商機和利潤，結果大部分都失望而回；對本地的專業人士而言，他們大多都因為各種原因而不能考慮搬到中國內地發展，但更重要的是，過於重視中國內地市場，根本不能為香港創造本地優質就業，過於傾斜反會掏空本地市場。

因此，筆者一直建議，業界和政府應合作面對改善資訊科技界的四大支柱：形象、人才、市場，和投資。四大支柱，缺一不可，然後這些支柱才能支撐我們最終的目標：創造更多的本地優質就業，令我們的科技專業人員得到應得的尊重，和有前途的事業發展階梯。

改善中小企營商環境

香港的法治環境、資訊自由、通訊基建、知識產權保護，都是適合發展高科技產業的，但我們的政策沒有好好利用。因此，筆者計劃聯同業界率先制定產業政策藍圖，向政府和特首提出，游說把科技產業發展的政策納入明年一月特首的施政報告內，並希望包括開展具體的發展項目。



還有的是，既然科技局短期內不會成立，那麼繼續要肩負科技產業的政策及監管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仍然必須對資訊科技、通訊和廣播產業負責，我們也期望局長必須對通訊和科技產業的發展更加重視。

例如，若要改善資訊科技產業的專業形象，業者一直建議成立法定的專業資格。過去幾年，這方面的工作停頓了，不過，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旗下的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剛成立了推動專業發展的工作小組，目的是向實現法定制度作研究、諮詢和希望建立實現的藍圖，這是正確的第一步。



另一方面，若要改善本地市場的經營環境，政府的角色實不可少，無論是作為主要用家，或是作為產業政策的推動者。作為用家，政府的資訊科技採購政策以「價低者得」為主導，一直為業界所詬病，直接間接令香港的資訊科技界被迫將貨就價，創新的發揮受到限制，其實對行業長遠發展不利。

此外，本地資訊科技中小企限於香港市場的規模，一方面生意難做，另一方面也缺乏創業投資資金，因此，我們希望政府能帶頭，為本地科技企業提供優先測試機會，首選使用本土開發技術。不過，近期有越來越多的本地中小企告訴筆者，物業市場過熱，已經影響到租金上升，令科技業的中小企更加水深火熱，這些深層次問題不易處理，但當局也不可置之不理！

負責科技政策的副局長？

在廣播政策方面，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的近期成績，實在令人失望。先說數碼聲音廣播，

從香港數碼廣播停播風波，顯見局方迴避，錯失及早處理的機會，亦無法解釋為何對這家持牌廣播機構不監不管，無法令人相信事件不涉政治干預成分，對香港廣播和言論自由已經構成嚴重傷害。另一邊廂，免費電視發牌一拖再拖，商務及經濟發展局無法解釋原因，再令市民關注是否受到中央干預，而香港廣播市場未能依原定政策引入競爭，怎能不令投資者對香港廣播市場規管失去信心？

同樣在內容政策方面，因為市民對「二次創作」的關注，政府在上屆立法會未能如期通過修訂版權條例，另版權業界不能更有效針對地對付真正的侵權者，而且因未能如期引入相關業務守則，處理移除侵權內容，令互聯網服務商也未能享有「安全港」保障，而政府今年向立法會提交的立法建議清單，竟然沒有版權條例，立法優次如此「飄忽」，也非業界之福。

說到底，如果沒有科技局的較高層次的政策主導，沒有業界人士可以成為科技局局長協助制定產業政策，我仍然希望，政府可以至少以真正熟悉和來自資訊科技界的人士出任政治問責制下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協助局長領導科技業發展方面的工作。這樣的要求，不是說我們相信「人治」，但無可否認的，是在決策局層面的確缺乏有業界經驗和了解業界需要、能與我們充分合作和有能力執行政策的領袖。

科技局，始終是會有的，只望不要太遲，香港付出的代價、浪費的機會只會更多。今天我們這些要求，包括來自科技界的副局長，為的也是香港的社會和經濟發展需要。本來，梁振英有大好的機會，把曾蔭權錯誤的科技政策，改變過來，但連新任特首也錯過了他的第一個機會了。梁特首，你還要我們再次失望嗎？

莫乃光
立法會議員（資訊科技界）